

永桃政〔2023〕4号

关于下拨扶持现代农业芦柑地理标志推广建设补助资金 (第一批)的通知

各有关农业经营主体:

为推进乡村振兴战略,加大对农现代农业种植和芦柑地理标志推广,经镇研究,决定对部门下拨专项资金对我镇辖区永春得丰果蔬专业合作社等5家农业经营主体进行8万元补助,请各有关农业经营主体专款专用,及时将补助资金投入芦柑地理标志推广建设发展中。

附表:桃城镇2023年扶持芦柑地理标志推广建设补助资金农场、合作社名单

桃城镇人民政府

2023年3月3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:县市场管理监督局。